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：沈依慧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76

電子信箱：ivani919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防字第10602003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腸病毒流行季即將來臨，請惠予轉知貴學會所屬會員及醫師，特別是新進醫師，對腸病毒病人保持警覺，留意重症前兆，正確處置並掌握轉診時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之病程變化迅速，病患須能及時獲得適當治療，方可有效降低重症致死風險，以確保醫療照護品質。鑑於去年腸病毒重症疫情幅度未如預期，本年仍有風險，針對臨床醫護人員，特別是新進醫師，尤需加強腸病毒之臨床診斷、治療及照護之經驗傳承，以提升醫療端對於疑似重症病人之轉診認知與處置能力。
- 二、本署業委託相關醫學會訂定「腸病毒71型感染併發重症臨床處置建議」及「新生兒腸病毒感染臨床處置建議」，並錄製數位學習教材課程，期提供醫護人員更多元之學習方式。
- 三、前揭臨床處置建議及數位學習教材已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 「專業版/傳染病介紹/第三類法定傳染病/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/治療照護/治療照護



1060200319



」項下，請貴學會運用相關資源，如研討會、教育訓練、
網站、會訊等管道協助宣導會員參考學習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台灣
新生兒科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台灣婦產科醫
學會、台灣周產期醫學會、中華民國重症醫學會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

線